

陕西路桥集团有限公司文件

陕路发〔2015〕52号

关于成立陕西路桥集团有限公司 汉川高速公路 HC-10 合同段项目经理部的通知

第一工程有限公司：

经集团公司研究决定，由你公司成立陕西路桥集团有限公司
汉川高速公路 HC-10 合同段项目经理部，聘任：

梁栋为项目经理；

张琨锋为项目总工程师；

贺伟为项目常务副经理；

徐建民为项目副经理；

付伟为项目副总工程师。

委派：

南剑锋为项目财务负责人。

陕西路桥集团有限公司

2015年6月25日

抄报：陕西宝汉高速公路建设管理有限公司

抄送：公司领导，各单位，各部门，档（二）。

陕西路桥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

2015年6月25日发

共印20份